

杭州福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杭州福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体参会董事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公司拟依法申请在中国境内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逐项《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公司就依法申请在中国境内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制定相关方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每股面值：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5,833.3334 万股，不低于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5%，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均为新股，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的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及其他发行费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发行对象：符合相关资格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发行方式：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定价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的方

式或与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等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累积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上市地点及板块：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 本次发行并上市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相关募投项目，本次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及实施主体可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资金额，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补足。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对该等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制定〈杭州福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公司制定《杭州福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章程将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后正式生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累积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浙江证监局的《关于转发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公司为防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拟采取相关措施以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拟作出相关承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就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需出具相关承诺函，并提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关于制定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福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署：


王内利


王学林


王恩伟


冯 炯


陈 卫


叶 裕


吕晓红


孙 虹


姚玉元



日期：2023年10月20日